

苍穹之昴

CANG QIONG ZHI MAO

昴，二十八星宿之一，
统摄天河众星，象征财富和权力

苍穹之昴

〔日〕浅田次郎 著
刘沙沙 常晓宏 译



CANG QIONG ZHI MAO

苍穹之昴

〔日〕浅田次郎

刘沙沙 常晓宏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苍穹之昴. 上 / (日) 浅田次郎著; 刘沙沙, 常晓宏译.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9. 12

ISBN 978-7-5438-6284-5

I. 苍… II. ①浅…②刘…③常… III. 历史小说—日本—现代

IV.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243678号

湖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18-2010-056号

SOUKYUU NO SUBARU

© ASADA JIRO 1996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KODANSHA LTD.

Publication rights for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edition arranged with KODANSHA LTD. through KODANSHA BEIJING CULTURE LTD. Beijing, China.

出版发行: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湖南人民出版社

(地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410005)

经销者: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者: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 167mm × 234mm

字数: 320千字

印张: 20

印次: 2010年2月第1版

出版时间: 2010年2月第1次印刷

出版人: 李建国

责任编辑: 胡如虹

特约编辑: 张斌

装帧设计: 主语设计

ISBN 978-7-5438-6284-5

定价: 29.80元

联系电话: 010-64426679

邮购热线: 010-64424575

传真: 010-64427328

公司网址: www.yongsibook.net

一 西 1 物 三

主要人物表

康有为

清末改革派学者。戊戌变法的积极推进者。

谭嗣同

康有为的弟子。玲儿的未婚夫。

恭亲王奕訢

咸丰帝的弟弟。颇有作为的满洲皇族。

醇亲王奕譞

咸丰帝的弟弟。光绪帝的生父。

杨喜桢

大学者。梁文秀的岳父。

冈圭之介

《万朝报》中国特派员。日本会津藩士出身。

柴五郎

日本驻华武官。冈圭之介的保护人。

托马斯·巴顿（汤姆）

《纽约时报》记者。冈圭之介的好友。

张夫人

和托马斯·巴顿形影不离的谜一样的美女。

镇国公载泽

崇尚西洋的满洲皇族。

白太太

梁家屯的预言者。鞑靼的占星师。

毕五

西华门外专事阉割的男子。

目 录

第一章 科举及第/1

一个是贫困至极的穷小子，一个是放荡不羁的公子哥，两人都被自己命运的预言困扰着。当公子哥一路过关斩将，“出乎意料”地科举及第时，穷小子做出了让所有人——包括他自己——都咋舌的选择。

第二章 乾隆之玉/113

大清朝自乾隆帝之后，国运渐衰。面对内忧外患，一个关于龙玉的传说，始终羁绊着觊觎天下者的野心。那是天命的象征，那是国运的转机。

第三章 河北太守/185

他，统率着骁勇善战的私家军队，招持着朝廷上下的经济咽喉。他是决定这个时代走向的关键人物。如果他愿意抛弃儒家的忠节，宣称天命在身，便会一夜之间攻破京城，夺取天下。

第四章 入宫/233

净身，除了表明自己告别了男人身份外，什么也不能保证。能否入宫，能否爬上五千宦官之巅，全靠努力和运气。“男人的事业都是豁出命来干的”，是的，他是男人，他知道自己该怎么干。

第五章 谋杀/293

叶赫那拉的诅咒是满人心中的隐忧，而慈禧就是牵动这

第一章 科举及第

大清光绪十二年，即公元 1886 年，冬。

梁家屯穷寡妇的儿子——李春云啊！

你出身卑微，没有田产，也没有像样的农具，更没有渔船渔网，只能靠在大街上捡一些硬邦邦的牛马粪便来维持生计。

小李子啊，你不听我老太婆的唠叨也行，要是想听，就把耳朵竖起来好好听清楚了。

老太婆我久病成疾、声音微弱，而你又长了耳疮。

唉，听不清也罢。我讲的全是你命中注定的事，你是无法逃出命运的安排。

家境贫寒的李家老四——小李子啊！

你出生在光绪二年十月十一日，我手里拿着的，是绘有当晚二十八星宿布局的盖天图。

这正是你降生的那一瞬间的星象图。你看不明白也无所谓。

昴宿胡星就是你的守护星。

那晚，分隔天地的北斗七星，斗柄指着光芒四射的昴宿胡星。这是上天命你要手握北斗七星的斗柄，夺取天子的紫微宫。

自幼捡粪的小李子啊！

你一定会网罗天下财物尽归已有的。

《尧典》曰：“日短星昴，以正仲冬。”

宣告仲冬来临的昴宿，会在孟冬时节移至中天，这本来就令人感到不解，更何况北斗之柄正好像是握在你手中一样……

我老太婆战战兢兢地翻阅着祖师爷传下来的星宿图，给在那一瞬间降生的你占上一卦。

你把我老太婆的话当做耳旁风也无所谓。

小李子啊！有昴宿胡星守护，又手持摇光、开阳、玉衡三标之柄，拿着天权、天玑、天璇、天枢四魁之斗，向紫微宫示威，自古以来，只有两个先例。

近的就是奠定当今大清国版图的高宗——乾隆帝弘历。

远的就是起于虎狼之国，并吞天下的秦始皇嬴政。

无须畏惧，一切都是天命。昴宿原本就是统领天宫，代表财富和权威的星宿，也是统领天下的星宿。

穷寡妇的儿子——小李子啊！

你不久将会去往京城，在紫微宫陪王伴驾。

之后不久，水、火、金、木、土五行不衡，引发兵乱。在破军之星争斗纷起，国家兴亡之际，中华财物将尽归你所有。

不错，全部掌握在你这双皴裂的、满是冻疮的手中。

出生卑微、拾粪为生的李春云啊！

不用害怕，你会与统领天宫的昴宿胡星共存亡的。

槐树枝随风摇曳，发出沙沙的声响。

少年趴在炕上，一边暖着冻冰的双颊，一边听着老太婆嘶哑的诉说。

“不对呀，婆婆！这世上的宝物都是老佛爷的，怎么会是俺的呢？”

老太婆把脏兮兮的袍子拉起来罩在肩上，靠着墙坐了起来。

“老佛爷？——他是谁呀？这么夸张的名字。”

“您不知道，婆婆？将来的事情您都那么清楚，怎么会对现在的事情一无所知呢？”

“我没有必要知道现在的事。我的占卜是不会有错的。”

“那我告诉您吧。老佛爷就是咸丰皇帝的皇后，先帝的母亲，据说是当今皇上的奶奶。”

“啊！你说的是西太后吗？”

老太婆从枕边的麻布袋子中掏出一把茴香豆，放在了春儿手中。

“你真是一个伶俐的孩子，是谁教给你的？”

“是听梁举人说的。——他也不是特意教给我的。”

春儿的声音有些羞怯。他嘴里含着茴香豆，舍不得咽下。

梁家是梁家屯的乡绅。梁家的二儿子去年乡试及第。即使是小孩，也知道要恭恭敬敬地向“举人”请教知识。

“噢，对了，你和那个今非昔比的少爷关系不错吧。”

“哪里关系不错啊……只不过他和我死去的大哥过去经常在一起玩儿。因此时常给我些马粪，有时还和我搭几句话。”

“对了，是你那个淘气大哥的朋友吧？”

“俺们哪是什么朋友呀？婆婆，可不能跟别人乱说啊！”

老太婆点点头，看着少年叹了口气，说道：

“真是一个聪明伶俐的孩子。说起话来一点儿都不像个十来岁的孩子。你如果出生在一个家境稍好的人家，别说是举人，就是进士，也能高中。”

“婆婆；您刚才说的话，我有点儿听懂了。”

春儿说着，不再用舌头舔茴香豆了。

假使自己发迹，即便是得到老佛爷的一点点恩赐——母亲就不需要没日没夜地织布；也可以给埋在土坟里的父亲和大哥重建坟墓，救治瘫痪在床的二哥；还可以探寻失踪了的三哥的下落；年幼的妹妹也不再需要忍饥挨饿了。

少年意识到自己有些胆怯。当然，他不是害怕婆婆那异想天开的预言，而是害怕那生来就无法预知的“希望”。

这是一种犹如心扉崩裂而喷射出光辉、从未经历过的感触。就好像是放松了肉体，第一次射精时的感觉，少年禁不住打了个寒噤。

“小李子，婆婆我可没有欺骗你。”

希望转瞬间变为一股力量，少年从炕上站了起来。

“总觉得茴香豆吃到肚子里后，有了种神奇的力量。”

老太婆笑道：

“哪能呢，是因为你已经开始吸收南天昴宿的能量了。就一粒茴香豆，怎么可能给你增添力量呢？”

“真的，婆婆。俺真能成为有钱人吗？”

“当然了。老佛爷的财物都会是你的。不管是翡翠、碧玉，还是黄金、琥珀、水晶，一切宝物都会是你的。绝非戏言，全是天意。”

少年欢呼着，用力挥了挥满是油脂的袍袖，用露出脚趾的布鞋使劲跺了一下地面。他身上似乎真的有了一股神奇的力量。

“婆婆，谢谢您！”

老太婆抬起骨瘦如柴的手臂，指了指寒风呼啸的门外。

“快回去吧，小李子。你还小，手中还满是牛马粪便的味道。为了回报上天赐予你的宿命，你必须付出更多的血泪。不用害怕，快去吧！”

春儿把麻袋中冻结着的東西，全都倒入炉火中。他用那清脆的嗓音欢呼着，向门外跑去。

街道上，粗大的冰碴在猛烈的寒风中飞舞。

晴朗的天空下，风卷黄沙，天昏地暗。

春儿捡着粪，一步不停地朝村子走了一里半的路。路上，呼一口气，立刻就会结成冰碴。有驿马从身后驶来，春儿让了让路，却像猴子一样迅速地攀悬在货架上。车夫和马竟毫无觉察，让他白白搭乘了剩下的一里多路。

直到到了连着梁家红砖墙的运河对岸，春儿才又趁车夫不备，从货架上跳了下来。

梁家屋顶上，象征着举人身份的旗子随风摆动。

春儿稍有顾虑，但还是渡过了结满冰柱的小木桥。

即便回家给母亲和瘫痪的二哥讲老太婆对自己的预言，他们也多半不会相信。况且粪袋中已空空如也。

春儿透过梁府雄伟的石门，向院子里窥探着。

“先生！”

春儿小声呼喊后，院子又重归寂静。

倘若是在半年以前，用人们还会笑着通报，可自从梁文秀中了举人之后，春儿就再也没有享受过这般待遇了。

梁文秀是梁家屯地主梁老爷的二儿子。据说他是一个颇受冷遇的呆头呆脑之人，可就是这样一个不起眼的人，居然转眼间五度登科，成为静海县的生员，最终通过直隶省的乡试，中了举人。

名声并不好的文秀，却有这样的成就，村里人有些无法相信，也不愿意相信，因此，到现在还有很多人深信是文秀的哥哥文源中了举人。

即便如此，文秀也坦然处之，依然我行我素。

知道那些唧唧喳喳的用人不在，春儿又一次低声呼道：

“先生！”

正对着里院的书房开了一扇窗，将辫子盘在额头上的梁文秀探出了那张略显孤僻的瘦脸。

“老爷在吗？”

春儿把袖口捂在嘴上，压低声音问道。文秀微笑着向春儿招招手。

“有什么害怕的。不在！我父亲和兄长一起去了县城。快进来吧！”

文秀敲打着窗框四周的冰柱，对春儿说。大概是从正午起就一直在喝酒的缘故，文秀的脸颊如同抹了腮红的演员一样，通红通红的。

“科举可没那么简单。哪里是找找县太爷就能搞定的？真是让家里人费心。被我这个当弟弟的抢先中举，还觉得脸上无光了。”

“文源少爷会接管梁家家业吧？”

“是啊。他本来学习成绩就一般，只要会算算地租就行了。反正，他和本少爷就不是一个档次的人。”

梁文秀说着说着，隔着窗户，照着春儿的脑袋咣咣敲了几下。

“对了，找我什么事儿啊？想要马粪的话，就随便去马棚里拿就是了。我家的马吃的可都是上好的干草，马粪很好烧。”

“不，不光是为了要马粪。还想请教先生一件事情。”

“说多少回你才能明白啊！像你这种没文化的人，总是问我一些稀奇古怪的疑难问题，根本没办法回答。先从最简单的开始学，从基础开始。先进来温习一下前面学过的‘上、大、人、孔、乙、己’这几个字，再说别的。”

春儿推开文秀伸出的手，说道：

“不是那样的。俺刚从白太太那儿听说了一件难以置信的事。”

一听是“白太太”，文秀明显地露出厌恶的表情。

“那老太婆说的，全是些无稽之谈。”

“嗯，就算是无稽之谈也该有个分寸的。但她说俺会成为有钱人，还说老佛爷的宝物都是俺的。”

听到这些荒诞不经的胡话，文秀一下子把嘴里的酒全喷了出来，喷得春儿满脸酒沫。文秀俯身看着春儿笑了起来，却随即又变得一脸严肃。

“嗯。的确是无稽之谈。不过，听你这么一说，倒也不是没有可能。”

“啊！先生也这么想？哎呀，那怎么办？我都被吓糊涂了。”

“总之，就是——”

文秀边说边把浑身是酒的春儿抱起来，从窗户拖了进来。

“老佛爷的事。莫非——”

“莫非？”

“连粪便都可能成为黄金。要是去了京城，你一定能成为有钱人。怎么样，春儿？”

春儿顿时像泄了气的皮球，肩膀无力地垂下来。

凌乱的书房，几乎没有落脚之处。桌子上、床上，到处都乱七八糟地堆放着各种书籍。地板上，满是打翻的酒瓶和乱扔的衣服。春儿呆呆地看着墙壁上那张世界地图。

“虽说无关大碍，但不要再管我叫‘先生’了，连你都这么叫我，我总觉得自己像个傻瓜。”

“那么，我称呼您什么好呢？叫您举人？”

“听起来更不舒服。我特别讨厌那种口是心非的人。当面叫先生，背后却大肆说我是窝囊废、酒鬼什么的，还说没见过像我这样一当上举人就成先生的了。”

“俺可没有这么说。俺可没说少爷是窝囊废、酒鬼。”

“是吗？噢，少爷这个称呼不错。就像以前那样。——对了，那个该死的老太婆真是不可救药了。揪住你这样的孩子，还喋喋不休。”

梁文秀把床上的书，胡乱划拉到地板上，抱起春儿，让他坐在床上。

“不必那么拘束。这张床好像还是你去世的父亲和大哥帮我买的呢。——对了，你想问我什么呢？”

“是不是有昴宿这颗了不起的星星保护着，我马上就会陪王伴驾，得到取之不尽的财宝呢？”

文秀立刻瞠目结舌，继而拍着桌子大笑起来。

“陪王伴驾！——哈哈，那说的是本少爷。这一天早晚会来的。不过，我决不会像那个没用的家塾老师那样，靠那一星半点儿学问来混饭吃。欸，一定是那个老太婆，企图让你告诉我这事，然后再向我索要报酬吧？”

“少爷，不是这样的。她说上天是命我陪王伴驾的。”

“真让人受不了。”

文秀一边说着，一边摸着自己那剃得有些发青的头顶，久久地陷入了沉思。但很快他又不再生故作正经，而是将他那张固有的伶俐脸庞面向了春儿。

“俺也听说，白太太过去曾是只给京城的官老爷们算卦的占星师。不过，单凭这一点，也不能说她的占卜就一定会灵验。你要成为有钱人，就像是让人拉出黄金屎一样困难。”

“难道全部都是假的吗？”

“是啊——”梁文秀伸出他那女人一样的纤纤细手，抱住了春儿皴裂的脸颊。

“你大哥和我，可是拜过把子的好兄弟。他的弟弟，要是能够出人头地，我自然会替他高兴。你要是想做学问的话，我一定会鼎力相助的。”

“让俺读书写字？——可是白太太说我马上就得去陪王伴驾了，已经来不及了。”

“说是马上就会？越来越难以置信了。简直就是天方夜谭。”

文秀坐在乌木椅子上，睁着那双细长而清秀的眼睛，久久地注视着春儿。

春儿很喜欢这个和他过世的大哥年龄相仿的怪人。小时候的文秀总是混在村子里的孩子堆里玩耍。

春儿还记得父母当时那种惶恐不安地对待文秀的窘相。无论文秀再怎么淘气，父母也不敢责罚、打骂。玩儿得天黑了的话，还必须把文秀护送回梁府，总害怕遇上人贩子。

不管是严谨的梁老爷，还是爱摆架子的梁夫人，从来就对这位二少爷不管不问。文秀总是穿着与其他农村小孩一样的衣服，并且，还经常挨饿。

即便玩伴们到了种地或捕鱼的年龄，文秀依然自由放任。他整天去运河的淤水处钓鱼，太阳还没落山就去村头的小酒馆里喝酒。看到文秀，村里人总会蔑称其为“梁少爷”——梁家的公子哥。

然而，就是这样一个整日无所事事、吊儿郎当的“梁少爷”，竟然在弱冠之年中举，村里人自然感到极为惊讶。

而且，最感到惊慌失措的，还应该是自小就被“才子”的光环所笼罩的“梁大少爷”和他的父亲“梁老爷”。谁也没有想到，被认为是浪荡子的弟弟，竟然在哥哥之前接到了乡试登科的捷报。

对于那个大言不惭地预言“哥哥文源先中举，弟弟紧随其后”的家塾先生而言，这件事更是大大出乎意料。

庆贺宴会上，这位家塾老先生苦于无法自圆其说，竟然模棱两可地说道：“燕雀焉知鸿鹄之志？”

既然要含糊其辞地解释，却又使用了这么浅显的比喻，顿时整个庆贺宴会陷入冷场。雇主梁老爷还是懂得这种比喻的含意的，落第的大少爷也多少温习过《史记》。

老先生意识到自己把文秀比喻成鸿鹄，无形中就把别人都贬为燕雀了，脸色顿时变得如同死人般发青。

当着全族人的面，就被贬作燕雀的大少爷，当场失声痛哭，老先生也顺理成章地遭到解聘的命运。

类似的小插曲，在这半年多的时间里，已经不胜枚举。文秀本人却丝毫不在意，依旧穿着举人的蓝衫，穿梭于酒馆，令那些“伯乐们”都惶惶不可终日。

文秀总是喜欢坐在运河河畔，嘴里衔着三尺长的烟管，悠闲地吸着。每每遇到村里的姑娘，还要调侃几句。

即使被冠以举人的称呼，文秀也丝毫不改变言行。春儿更加喜欢这个与众不同的才子了。

自己一直敬重的文秀，一下子就撕碎了自己美好的梦想，春儿抽抽搭搭地哭了起来。

“那么，是白太太在欺骗俺吗？太过分了。”

文秀郑重其事地答道：“也不能这么说。”

“什么呀？不要你安慰我。”

“嗯——春儿，这事儿可只能是你知我知呀！”

文秀先叮嘱了一下，然后讲述了一件令人瞠目结舌的事。

“其实，我就在你这么大的时候，白太太也讲了一些不知所云的话给我听。就是我和你过世的大哥一起去村边玩耍的时候。”

“和我大哥？”

“嗯。我们正偷白太太家鸡窝里的鸡蛋时，被抓住了。我们挨了一顿狠狠的训斥，不过最后她还是给了我们每人一个煮熟的鸡蛋。白太太让我们坐在温暖的炕头，询问了我们的生辰八字，想了好大一会儿才说——”

春儿屏气凝神。白太太家院子里的槐树枝发出的那种令人惊悚的吱吱嘎嘎的声响，不时在他耳边回荡。

“——梁文秀，你长大成人后将会陪王伴驾，掌管天下政务。你的主子并不是当今皇上同治皇帝。皇帝驾崩将会立他的堂弟——醇亲王府的载活殿

下为帝。他是一位英明但无法施展抱负、命运多舛的悲惨君王。你肩负着钻研学术、博览群书、辅佐圣上的重要职责。文秀，你一生诸多劫难，但你一定要专心侍君，实现你的人生抱负呀！”

“俺听不懂你说的这些大道理。”

“就是说——”文秀用先生的口吻解释道，“我不但会高中举人，还会进士及第，会担任宰相或其他重要职务。”

春儿顿时站在床上，狂欢乱叫。

“少爷，你太了不起了。你会当宰相。要是我得到了老佛爷的财宝，少爷又当了宰相的话，整个天下就是咱俩的了。”

“嘿，别这么兴奋。让人听见了不好。这事儿八字还没一撇呢。”

“这不已经有眉目了嘛。少爷现在已经是举人，一定可以连中进士。对了，还是状元及第，这样一来，就可以当宰相了。”

文秀一下子堵住了春儿的嘴。

“不要大声嚷嚷。俺平时本来就被别人怀疑性格古怪。不过——的确是同治帝无后而崩，醇亲王府的载湫殿下做了皇帝。白太太的预言应验了。俺也糊里糊涂地中了举人。”

“是啊，都一一应验了。”

“但是，也可以这么想：这正好是中了白太太的圈套。对了，这样一来，我们就必须得好好努力。我生性就容易被心魔左右，经常是看到道士的符咒就会抽搐。”

春儿似乎难以认同文秀的解释，摇了摇头。

“少爷，不是这样的。你要是好好努力，可能真会当上宰相。但我无论怎么努力捡粪，也不会成什么气候的。”

文秀解开发髻，白皙伶俐的脸庞面向庭院。酒意不知不觉已经散去。长长的睫毛下，那双明亮的眸子望向无尽的苍穹，映照出冬日的天空。

“不过，春儿呀。白太太却盯着你那央求着要看相的哥哥，一言不发。无论你哥哥怎么央求，她也只摇头说不太清楚。对了，她用异常悲悯的表情看着你大哥，看上去并不是不知道他的命运，似乎是因为你大哥的人生本来就一片空白。”

文秀转过身，像要催赶春儿似的，开始收拾凌乱的书房。

“你大哥的确是个好人啊！”

年轻的举人一边胡乱地堆放着书籍，一边颇有感触地嘟囔着。

“梁少爷，我要回去了。再晚妈妈就要打我了。”

“去马棚里拿些马粪，我家的马吃的是上等的干草，马粪也耐烧。”

春儿向周围看了看，便从窗户跳了出去，拿着粪袋跑走了。

二

光绪十二年春天，直隶省静海县的举人梁文秀进京参加会试。

梁举人的船顺着运河溯流而上，船上挂着写有“奉旨礼部会试”的旗子，往来渔船见状，全都收帆让路。马车走在街道上，周围也都挤满了人，大家都想要一睹举人的尊容。

春儿也得意扬扬。即便自己仅仅是一个只能睡在船边、跟在马车后面奔跑后的杂役，但毕竟是举人老爷的随从。

少爷早就说过会带春儿上一趟京城，但春儿万万没有想到，会有如此的风光。春儿是在领到了崭新的袍子、兜帽、靴子，以及母亲做梦都没有见过的大个儿银圆后，才获得母亲的允许，可以陪伴着梁少爷，踏上这种隆重的征途。

一辆马车中坐着的，是举人梁文秀和已经不再偏爱大少爷的梁老爷。另一辆马车紧跟其后，坐着县城的两个官员。他们身着官服，的确给车队增添了不少威严，但也可以明显地看出，他们已经迫不及待地开始盘算如何巴结梁府了。

随从们紧紧地跟在马车之后。他们穿着统一的袍子，系着黑纱腰带，戴着兜帽。他们的主要任务，是把马车的车轮从冰雪融化后形成的泥潭中拔出来。但四个身强力壮的随从很明白，他们更重要的任务是要精神抖擞地挺起胸膛，面带威严地跟在马车后面。

因此，对他们来说，那个挽着肥大的袖口和下摆，拼命跑来跑去的第五个随从，怎么看都觉得碍眼。他们无论如何都想不明白，那个整天拾粪的春儿为何会和自己有一样的装束。

不过，春儿当时也很清楚自己的任务。

梁举人一定是讨厌这种阿谀奉承，才随身带了一个可以用天津话随意聊

天的随从。

一眼就可以看出，掀开马车帘子探出脸来的梁举人很不高兴。马车一停，他就会立刻跳下车，开始和春儿聊天。——这就是最有力的证据。

梁举人穿着光鲜照人的蓝色长袍，戴着八品官员的顶戴花翎。

一身正装的梁举人把春儿叫到刚刚抽出嫩芽的柳树下，一屁股坐在地上，说的依然是先前那些低俗的玩笑话，旁若无人的大笑、随地吐痰的恶习，丝毫没有改变。

即便如此，梁老爷也绝不敢训斥儿子。儿子现在毕竟是即将参加会试的举人，只要高中，就会实现整个家族多年以来的夙愿。因此，他只能把他那双有点儿像青蛙的眼睛眯成一条缝儿，似乎在暗示儿子，只要考前一切正常就好了。

当然，老爷的这种想法也往往会落空。倔犟的举人少爷只顾着坐在地上，和乳臭未干的随从谈话。鲜亮的蓝衫上，在屁股的地方留下了很打眼的一块污渍。

“对了，少爷。您还记得先前的事吗？”

文秀折下了垂到肩头的嫩绿的柳树枝条，当做鞭子用力地向周围的人甩过去，人群立刻散了开来。

“是说白太太的预言吗？”

“对啊，我想了很久，少爷现在也终于奉天子之命赴京赶考，那预言果然是真的。”

举人像小无赖一样把柳叶含在嘴里，突然乖乖地笑了起来。

“告诉你一个秘密，不能对外人讲啊。老爷子说让我再等三年，和大哥一起参加考试。说我反正不会高中，干脆再好好学上三年。”

“嗯……这次会试真有那么难吗？”

“确实是很难的。有来自四百多个州县的举人应试呢。老爷子已经把话说到这份儿上了，也只能听着了。不过……”

举人颇感无奈地打了一个大哈欠。

“若正如老爷子所说，落榜了的话，我一定会很窝火。但话说回来，要是正如懂天相的白太太说的那样，能够进士及第，我也不会好受。我到底该怎么办呢？”